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嵘、杜泽学、杜磊磊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自查及公司核查，公司独立董事李嵘、杜泽学、杜磊磊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